

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 六、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 七、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 八、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 九、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度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

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1]5号）、《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吉发[2011]31号）和《中共长春市委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长发[2014]11号）精神，按照《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事业单位分类实施方案〉和五个配套文件的通知》（吉办发[2013]28号）和《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事业单位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长办发[2014]17号）规定，为适应社会公益服务事业发展的需要，设立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为长春市商务局所

属事业单位，按相当于正处级规格待遇，具体职责如下：受商务局委托，负责我市商务综合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设置内部机构4个分别为综合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12312投诉举报科

综合科职能

（一）负责拟定单位各项管理制度，办理人员录用、调转、退休的相关手续及人员职务调整和退休的申请报批相关工作。

（二）负责办理人员职务调整后的工资核定及年度考核工作。

（三）负责填报和统计各类人事劳资报表及统计信息资料及人事档案的管理，负责单位公章及财务印鉴的保管使用。

（四）负责单位车辆年检、维修保养及后勤保障工作。

（五）负责单位办公用品及资产采购、维修和管理工作，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保管好本部门日常使用的资产，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及卡片。

（六）负责提出资产报损（废）处置申请，报上级财政

部门审批，定期组织对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工作，形成盘点结果记录。

（七）负责提出集体议事决策的事务并拟定会议通知，相关会议记录存档备查，单位内部信息公开、党务及文秘方面的日常工作。

（八）负责草拟上报下达的有关公文，负责文件收发、批送，负责文书档案、财务档案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各科室起草合同文本的审查及本单位承办业务合同的起草和履行。

（十）负责编制本单位年度预算并上报同级财政部门，履行与预算相关的各项日常工作，并审核各科室预算的执行申请。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及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十一）负责编制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表及各项财会事务工作。

执法一科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商务部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在全市范围内负责行使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责。

（二）负责处理商务流通领域突发事件，执行各项执法

机动任务。

(三)协调并执行全市统一的阶段性、突击性商务综合行政执法任务。

(四)负责本部门资产日常使用及管理工作。

(五)负责本部门承办业务合同的起草和履行。

(六)负责与本部门其他相关工作及与其他部门协调工作。

执法二科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商务部典当行业市场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在全市范围内负责典当行市场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责。

(二)负责处理城市管理中的商务流通领域突发事件，执行各项执法机动任务。

(三)协调并执行全市统一的阶段性、突击性商务综合行政执法任务。

(四)负责保管好本部门日常使用的资产。

(五)负责与本部门相关业务合同的起草及履行。

(六)负责与本部门其他相关工作及与其他部门协调工

作。

12312 举报投诉中心职能

(一)受商务主管部门委托，承担本市 12312 受理中心运行工作。

(二)协助执法队伍督办处理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三)统计、汇总、分析、上报本市举报投诉信息、数据以及执法数据等。

(四)组织开展相关宣传及培训工作。

(五)接收全市社会公众对我市拍卖、典当、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方面扰乱市场秩序行为，以及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举报投诉。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部门预算单位构成：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本级 1 户。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现有人员 13 人，其中，在职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6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2.38	一、一般公 共服务	102.38	102.38	0.00	0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102.38	二、外交支 出	0	0	0	0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三、国防支 出	0	0	0	0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2.38	支出总计	102.38	102.38		0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2.38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350 事业运行	102.38
合计	102.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经济分类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94	77.94	
30101	基本工资	46.12	46.12	
30102	津贴补贴	17.85	17.85	

30103	奖金	0.16	0.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1	13.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6		
30201	办公费	1		1
30202	印刷费	0.92		0.92
30207	邮电费	1		1
30211	差旅费	0		0
30213	维修(护)费	1		1
30215	会议费	1		1
30228	工会经费	1.68		1.68
30239	其他交通费	10.2		10.2
30231	公务用车	3		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0.18
30229	福利费	1.58		1.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贴	2.88	2.88	
30302	退休费			
31002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2.38	80.82	21.56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 预算 数	比 2020 年预算数 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3	-0.1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18	压缩公用经费开销
3、公务用车费	3	0	公车改革后保留一台执法车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说明：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在职人员 7 人，离退休人员 6

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数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2.3 8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2.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2.3 8	本年支出合计	102.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02.3 8	支出总计	102.38

七、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

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20113 50	事业运行	102. 38	102. 38									

	合计	102.38	102.38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
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

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11350	事业运行	102.38	102.38				

	合计	102.38	102.3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预算收入资金 102.3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1 年预算支出资金 102.3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2021 年度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2021年预算支出102.38万元，比上年预算支出数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其中：事业运行102.38，占100%。

三、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7.94万元，比上年减少0.21万元，减少0.27%；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21.56万元，比上年增加0.19万元，增长0.88%主要原因交通补贴有调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8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四、2021年一般公共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公共项目，故预算支出0万元。

五、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万元，比上年减少0.1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

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2021年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不涉及因公出国(境)经费，故没有此费用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故预算支出0万元。公车运行费3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维修及燃油费。

3、公务接待费

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比上年减少0.1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

六、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2021年我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七、2021年部门收支表说明

2021年支队预算总收入10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奖金减少。其中：财政拨款102.38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021年支队预算总支出10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八、2021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收入预算10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降低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38万元，占100%；政府

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资金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按功能科目分类：事业运行收入 102.38 万元。

九、2021 年度部门支出情况

2021 年支队预算总支出 102.38 万元。2021 年度本年支出预算 102.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02%，主要原因是奖金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102.38 万元，占 79.1%；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下级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38 万元。

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38 万元，其中：事业运行 102.38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支队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1.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88%，主要原因是执法任务增加。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

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支队政府采购项目预算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支队共有房屋1套，面积419平，在编车辆5辆，实有1辆，为商务执法用车。单位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2021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土地、房屋、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2021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土地、房屋、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支队列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九、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其他商贸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